

零星采购技术要求

采购单位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承办部门（中心）	法规部			
采购项目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涉法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质量后评估零星采购项目			采购概算金额（万元）	2.2			
项目类别	☐ 工程 ☐ 货物 ☒ 服务			资金来源	法律诊所费用			
采购品类及数量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商务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计划交付日期
	1	2025 年度涉法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质量后评估	1. 对 2025 年度涉法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开展自查评估（不含涉密议案）；2. 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的涉法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质量、法律意见落实举措、效果等情况组织开展后评估，与上一年度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对法律审核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法律审核取得的成效及风险防范措施执行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形成年度分析报告等成果。	1	份	/	22000	原则上 2025 年 12 月 12 日前交付，至迟不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

零星采购相关要求：

1. 报价金额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含税），即完成交付本项成果的所有费用。
2. 投标人在付款前需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的发票应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且已经办理完税。
3. 投标人应为在中国境内合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需提供《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报价。
4. 投标人需提供同类业绩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或项目成果等相关佐证材料并上传至附件，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报价。
5. 报价低于控制价（采购概算金额）60%的，投标人须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低于控制价 60%且未提供书面说明或书面说明不合理的，视为无效报价。